

东乌珠穆沁旗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政府采购合同



项目名称：2022 年动物疫苗采购项目

批准文号：东财购备字（电子）[2022]00017 号

合同编号：（第 2 包）

采购代理机构：内蒙古谦融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采购方：东乌珠穆沁旗农牧和科技局

供应商：青海生物药品厂有限公司

实施单位：东乌珠穆沁旗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

签订日期：2022 年 4 月____日

政府采购合同

甲 方：东乌珠穆沁旗农牧和科技局

详细地址：东乌珠穆沁旗乌里雅斯太镇新行政办公区

乙 方：青海生物药品厂有限公司

详细地址：青海省西宁市生物科技产业园纬二路 8 号

甲 方：东乌珠穆沁旗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

详细地址：东乌珠穆沁旗乌里雅斯太镇新行政办公区

合同号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甲、乙双方就项目名称：2022 年动物疫苗采购、项目编号：152525-NMGQR-CS-20220002、批准文件编号：东财购备字（电子）[2022]00017 号，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达成合同如下：

一、合同文件

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：

- 1、合同格式以及合同条款
- 2、成交结果公告及成交通知书
- 3、磋商文件
- 4、响应文件
- 5、变更合同

二、本合同所提供的标的物、数量及规格等详见成交结果公告及后附清单

三、合同金额

根据中标通知书的内容，合同总价金额为：大写：壹佰贰拾万元整；小写 ¥1200000.00 元（人民币）。

四、付款方式

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发票、发货通知单，与各收货单位出具的收货凭证，经甲方核对，确认无误后，办理报账支付手续，统一支付疫苗款。

五、交货安装

1. 交货时间：合同签订后 3 个日历日一次性交清全部货品。

2. 交货地点：东乌珠穆沁旗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

3. 相关要求：

(1) 供应商应确保货物安全无损抵达现场，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损坏和损失，以及安全事故，均由供货商承担。

(2) 每批疫苗保证全程冷链条件下运输，运输、保险和装卸费用由供应商承担。

(3) 每批货发货时提供疫苗质量的检验报告，供应商提供货物与合同规定的货物名称、规格型号、技术指标、数量等不相符时，采购单位应不予接收。

(4) 采购单位应督促供应商及时供货，供应商未能按时供货，按照采购文件相关条款作相应处理。

六、质量

乙方提供的标的物应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，且能够提供相关权威部门出具的产品质量检测报告；提供的相关服务符合国家（或行业）规定标准。

七、包装

标的物的包装应按照国家或者行业主管部门的技术规定执行，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，应当按双方约定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安全、完好的包装方式。

八、运输要求

(一) 运输方式及线路：按照疫苗运输要求和响应文件执行。

(二) 运输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九、知识产权

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标的物或标的物的任何一部分时，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。

十、验收

(一) 乙方将标的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后，由甲乙双方一同验收并签字确认。

(二) 对标的物的质量问题，甲方应在发现后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，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，应当在 5 日内负责处理。甲方逾期提出的，对所交标的物视为符合合同的规定。如果乙方在响应文件及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，有明确质量保证期的，适用质量保证期。

(三) 经双方共同验收，标的物达不到质量或规格要求的，甲方可以拒收，并可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，

十一、售后服务

(一) 乙方应按磋商文件、响应文件及乙方在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、快速、优质的售后服务。

(二) 其他售后服务内容：（响应文件售后承诺等）

十二、违约条款

(一) 乙方逾期交付标的物、甲方逾期付款，按日承担违约部分合同金额 5‰ 的违约金。

(二) 其他违约责任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，无相关规定的，双方协商解决。

十三、不可抗力条款

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，应及时通知另一方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，并在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

的相关证明。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、如何履行等问题，双方协商解决。

十四、争议的解决方式

合同发生纠纷时，双方应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：

(一) 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。

(二) 向西宁市人民法院起诉。

十五、合同保存

合同文本一式陆份，采购单位、供应商、政府采购监管部门、采购代理机构、国库支付执行机构各一份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。

十六、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甲方：东乌珠穆沁旗农牧和科技局（章）

采购方法人代表：（签字）

联系电话： 0479-3221221

签订时间 2022 年 4 月 日

乙 方：青海生物药品厂有限公司（章）

供应商法人代表法人授或权代表：（签字）

开户银行：中国农业银行西宁分行营业部

帐 号：28001001040004936

联系电话：13086295222

签订时间 2022 年 4 月 日

丙方：东乌珠穆沁旗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（章）

采购方法人代表：（签字）

开户银行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乌珠穆沁支行

帐号：0610041909200045466

联系电话：15647947096



签订时间 2022 年 4 月 日





说明：1. 采购货物、服务信息一览表内容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信息与计划系统要求填写。
2. 此表应按照分包情况，每包编制一份；对每包货物应按照规定，在表 2 中分别列出技术参数、性能指标和配置情况。

2. 此表应按照分包情况，每包编制一份；对每包货物应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，在表 2 中分别列出技术参数、性能指标和配置情况。

¥: 1200000.00



表 2、采购货物、服务的技术参数、性能指标和配置情况

货物名称	编号	技术指标名称	技术参数和性能指标	配置情况
	1	肉毒梭菌中毒透析灭活疫苗（C 型）包装为 100 毫升/瓶；疫苗成分应保证标准剂量（100 头份/瓶）；使用安全、无不良反应，免疫期 12 个月；2-8℃避光保存，有效期为 3 年，交货时有效期在 24 个月以上。	包装为 100 毫升/瓶；疫苗成分应保证标准剂量（100 头份/瓶）；使用安全、无不良反应，免疫期 12 个月；2-8℃避光保存，有效期为 3 年，交货时有效期在 28 个月以上。1. 豚鼠 4/4 健活，2. 对照兔均 2/2 死亡，免疫兔：4/4 保护。3. 甲醛残留量：0.08%，硫柳汞残留量 0.005%	符合采购文件要求